

2021 年平罗县闲置村庄点整治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及权重	二级指标 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部门决策 (14%)	部门目标 (10%)	部门目标 合理性	3.00	检查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绩效目标与具体实施内容的相符情况。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p> <p>②部门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p> <p>③部门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p>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每不符合一项，扣权重的 1/4，扣完为止。</p>	3.00
		部门指标 明确性	3.00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	<p>①部门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联系紧密；</p> <p>②将部门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数量、质量、时效、效果等绩效指标；</p>	2.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2.00	项目立项规范性			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 细化情况。	③部门绩效指标具体、细化，标杆值依据充分。 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每不符合一项，扣权重的 1/3，扣完为止。	
		项目立项规范性	2.00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 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 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 规范情况。	①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能提供所有相关项目立项的政策依据得 0.5 分；②所有项目均按“三重一大”制度执行审批得 0.5 分；③所有项 目能够依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要求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得 1 分， 否则按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的项目百分比得分，百分比=填报绩效目标 申报表项目数/总项目数*100%。	2.00
	部门职能适应性		2.00	反映和评价平罗县农村 综合改革服务中心部门 目标与部门职能相适应 情况。	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的部门目标与部门职能相适应得 2 分，有 一项部门目标与部门职能不相适应扣 1 分，扣完为止。	2.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4%)	年度工作计划的适应性	反映和评价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所设立的年度重点工作计划是否适应本身实际情况。	2.00	①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制定了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得 1 分；②工作计划是按机构的职能所设立得 0.5 分；③工作量与内设机构能力相符得 0.5 分。	2.00	
		反映和评价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所设立的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完整。	2.00	①工作计划内容涵盖了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部门所有职责得 1 分；②工作计划中对具体任务事项、达成目标、时间节点、责任机构归属等均有明确规定得 1 分，有一项缺失扣 1/2，扣完为止。	1.00	
部门管理 (32%)	预算管理 (13%)	预算编审管理规范	4.00	反映和评价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部门	①按照《部门预算编制指南》规定的流程编制与审核预算得 2 分；②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得 2 分。	4.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预算管理规范性 2.00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规范性 2.00	完整性		反映和评价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是否按照财政要求的内容与时间进行预决算信息公开。	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能够根据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与公开内容要求进行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得 1 分，若有一项不符合财政部门的规定扣 0.5 分，扣完为止。	2.00
		预算调整合理性	2.00	反映和评价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年度部门预算调整是否合理。	公用经费预算调整依据充分得 1 分、项目经费预算调整依据充分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00
	预算执行	2.00	反映和评价平罗县农村	分别对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经费三个方面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评		0.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综合改革服务中心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调整率	率		综合改革服务中心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价，每一方面占权重的三分之一。每一方面， $\geq 95\%$ 得满分， $95\% > 得权重的 80\%$ ， $90\% > 得权重的 60\%$ ，否则不得分。	
		预算调整率	1.00	部门支出预算调整率= $(\text{部门支出预算调整数} / \text{部门支出预算数}) \times 100\%$ 。	预算调整率 $\leq 5\%$ ，得满分；预算调整率大于 5% 的，每上升 1%，扣权重的 5%，扣完为止。	0.00
	资金管理规范性	结转结余	1.00	反映和评价部门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财政部门相关要求进行处理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反映和考核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对	“三公经费” 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低于 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0

一级指标 及权重	二级指标 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会计核算 (4%)	资金使用 规范性		4.00	“三公经费”的实际控 制程度。		
				反映平罗县农村综合改 革服务中心使用预算资 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 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考核平罗县农村综合改 革服务中心预算资金的 规范运行情况。	通过抽查相关支出明细账与会计凭证，如果各项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申请与审批程序；相关凭证附件齐全；未出现挪用资金情况，得满分。抽查发现有一笔支出不合以上相关规定，扣权重的 10%，扣完为止。	4.00
	政府采购 合规性		2.00	反映和考核平罗县农村 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政府	检查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 2021 年度相关业务支出是否按相关 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完全符合得满分，发现一项不合规扣权重的 50%，	2.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扣完为止。	
				反映和考核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是否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且资产购置、报废、日常管理各方面制度健全得 1 分；检查当年度固定资产的购置、报废、日常管理，能够完全按照以上制度规定的流程实施的得 1 分，发现一处不合规，扣 0.5 分，扣完为止。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0	反映和考核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的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数量/登记在册数量*100%，利用率 100%得满分，每下降 1 个百分点，扣权重的 5%，利用率低于 90%不得分。	2.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数量/登记在册数量 *100%，利用率 100% 得满分，每下降 1 个百分点，扣权重的 5%，利用率低于 90%不得分。		
		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反映和考核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是否严格按照本单位管理制度和措施或上级主管单位政策要求履行相关职责。	通过抽查 2021 年度部分重大支出相关业务，检查重大事项议事机制；决策、执行、监督相分离机制；风险控制机制；合同业务管理、档案管理等相关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发现一项管理制度执行不合规扣权重的 20%，扣完为止。	4.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是否按时召开部门例会，布置部门工作及反馈各类问题与处置情况。	反映和考核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是否按时召开部门例会，布置部门工作及反馈各类问题与处置情况。	工作例会制	1.00	反映和考核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是否按时召开部门例会，布置部门工作及反馈各类问题与处置情况。	按时召开工作例会 ,形成相关会议记录得满分 ,缺少一项扣权重的 50% ,扣完为止。	1.00
		工作计划执行情况统计	1.00	反映和评价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是否每月按时统计计划实施情况及时间进度安排。	检查相关记录 ,发现缺少一个月记录 ,扣权重的 50% ,扣完为止。	1.00
		政务信息收集上报	1.00	反映和评价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是否	检查相关记录 ,发现缺少一个月记录 ,扣权重的 50% ,扣完为止。	1.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情况	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	每月按时收集上报相关政务信息。				
		反映和评价部门人事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00	制定了必要的单位人员管理办法，岗位职责、后续考核管理机制健全得满分，缺少 1 项扣权重的 50%，扣完为止		1.00
	在职人数控制率	通过对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 2021 年度在职人员数与编制人员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的控制程度。	1.00		在职人数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人员数 ,≤100%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1.00

一级指标 及权重	二级指标 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部门产出 (38%)	产出数量 (29%)	部门职能 履行率	3.00	反映和评价平罗县农村 综合改革服务中心部门 履职情况。	加大政治教育力度，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开展农村产权确权颁证、探索建立集体资源规范管理机制、建立农村土地规范化流转机制、建立“一户一田”经营机制、建立现代农业经营机制、探索建立农村产权抵押贷款机制、建立农村产权自愿有偿退出转让机制、建立农村产权规范化流转交易机制、建立农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机制、建立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发展方式、探索建立农村宅基地管理机制、探索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多元”入市机制、探索建立农村集体土地征收机制、探索集体建设用地综合整治利用机制、探索建立农村信用评价结果运用机制、做好干部培养教育工作。以上职能有一项未完成扣 0.5 分，扣完为止。	3.00
		重点工作 办结率	14.00	反映和评价平罗县农村 综合改革服务中心的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完成数/年度重点工作计划数*100%，100% 完成得满分，有一项工作未完成扣权重的 20%，有两项工作未完成扣权	14.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2021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重的 50% , 有三项未完成不得分。	
		开展农村土地经营管理制度改革	2.40	推行“一块田”改革，开展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延包工作	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 100%。 实际产出数 :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20
		开展农村建设用地制度改革	2.40	开展村庄房地退出整治 , 清理腾退闲置建设用地	计划产出数 :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2.40
		深化宅基地制度改革	2.40	完善宅基地管理机制 , 落实所有权	得分 = 实际完成率 * 权重。	2.4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革				
		开展产权流转交易	2.40	开展“一户一证”，完善“互联网+APP”服务模式		2.40
		改革				
		开展农业经营体系改革	2.40	开展“订单农业+保险+期货+融资”改革试点任务		2.40
产出质量(5%)	重点工作考核完成率		5.00	100%	重点工作考核完成率=（合格数/重点工作数）×100%。 合格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工作。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产出时效(4%)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4.00	100%	得分=重点工作考核完成率*权重。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符合数量/计划完成时间符合数量 *100%。 得分=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权重。	0
部门效益(16%)	社会效益(7%)	保障集体和农民权益	2.00	健全土地流转规范化管理机制，对二轮承包地以外的集体土地，实行有偿承包。	健全土地流转规范化管理机制，对二轮承包地以外的集体土地，实行有偿承包。根据目标完成情况，社会效益得0-2分。	2.00
		提高土地综合利用效益	2.00	通过复垦、入市、租赁、入股、转让等多种方式高效盘活农村闲置土地资源。	通过复垦、入市、租赁、入股、转让等多种方式高效盘活农村闲置土地资源。根据目标完成情况，社会效益得0-2分。	2.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可持续影响 (5%)	集体和农民收入增加			地资源。		
		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	200	力争年内 60%以上的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现分红。	年内 60%以上的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实现分红。根据目标完成情况，社会效益得 0-2 分。	2.00
	促进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1.00	建立新型经营主体与小农户利益联结机制，提升其带动农民增收和农业增效的能力。	提升其带动农民增收和农业增效的能力。根据目标完成情况，社会效益得 0-1 分。	1.00
	长效机制健全有效	反映与评价平罗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是否建立了相应的长效管理	5.00		长效机制健全有效得满分；长效机制基本健全有效得权重的 50%，没有建立长效机制机制不得分。	5.00

一级指标 及权重	二级指标 及权重	三级指标	分值	细化量化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机制并有效执行。		
	满意度 (4%)	服务对象 满意度	4.00	反映服务对象对项目实 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根据问卷调查中满意度问题进行评分。满意度 \geq 90%以上，得满分；低 于90%，得分=满意度*权重分。	4.00
合计		100.00				82.80